

迈拓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迈拓仪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以电话、微信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正新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10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0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迈拓仪表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年10月27日